

#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积极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基于对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可科技”或“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企业发展阶段、行业特点和投资者诉求，旨在通过优化管理，提升业务水平和加强投资者沟通，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和股东价值的最大化，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发布了《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为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制定出明确的工作方向。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落实各项工作，现将 2024 年上半年的主要工作成果汇报如下：

### 一、专注主业，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主营业务是致力于各类可充电电池，特别是锂离子电池的后处理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是圆柱电池充放电设备、软包/聚合物电池充放电设备、方形电池充放电设备、内阻电压自动测试设备、分档机、自动上下料机。公司是行业内少数可同时为圆柱、软包、方形锂电池提供包括充放电设备、物流系统、软件系统在内的后处理工序全套系统解决方案的供应商。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持续专注于主营业务，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不断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技术领先性，公司产品远销日本、韩国、欧美、东南亚、印度等地，实现了国内高端装备的反向输出。2024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专注于主营业务的夯实与发展，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与服务水平，从而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以及品牌影响力。

锂离子电池生产制造主要分为前段、中段、后段三个工序，公司属于后段的锂离子电池后处理系统行业。后处理工序是是锂离子电池生产的必备工序，经过后处理，锂离子电池才能达到可使用状态，并对制造一致性高、稳定性好、

性能优异的锂电电芯及电池组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因此要求较高的技术水平。

在研发方面，公司秉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竞争力的理念，2024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人员达 1076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26.92%。投入研发费用 112,826,137.60 元，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发明专利 3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研发成果主要体现在新一代智能化成分容设备，高效能量回收系统、模块化生产线设计、先进的热管理技术、数字化管理平台、适应新型电池技术的生产设备和环境友好型设备等。公司始终以成就客户为先的价值观，努力提供技术研发丰富产品线、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及时满足客户产品更新和技术升级的需求。

在市场方面，2024 年上半年国内外市场仍处于需求较少、竞争激烈的状态，特别是国内市场。公司一贯奉行全球化的发展战略，凭借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设计、先进的技术优势、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优质的售后服务积累了众多客户的认可，如韩国三星、韩国 LG、韩国 SK、日本村田、比亚迪、亿纬锂能、国轩高科、欣旺达等。面对较为冷淡的市场需求，公司积极跟踪、服务现有客户，保证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发挥规模优势，同时及时了解客户最新动向，为可能到来的需求做好准备。从中长期看，海外市场还有着广阔和长期的市场需求，一方面日韩为主导的锂电池企业不断加大在美国、欧洲和东南亚的产能扩建，海外整车厂也积极投身自建电池产能，如大众、丰田、特斯拉等，同时也有部分本土电池生产企业出现。此外，虽然欧美轮番出台贸易保护主义新规，给中国锂电企业出海设置重重限制，但面对国内产能过剩的现状，中国锂电企业加快海外布局已经成为其全球布局的必经之路。在此背景下，2024 年 8 月，公司取得了德国大众集团在西班牙和加拿大的大额订单。

## **二、完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建立了科学、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经理层为执行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运作机制。公司将持续完善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全面保障股东权益。

## 1、推进各项制度的修订和执行

2023年12月，公司根据公司法修订、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等相关法规、规则变化情况，有序开展了相关内部治理制度修订工作，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上述制度地修订完善了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同时新增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专业性特点，有效提升了董事会决策的专业化程度，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2024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执行新制度的新要求，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保证公司各项制度完整合规、有效可行，确保公司的合规经营、健康发展。

## 2、落实关键人员学习培训

2023年度，公司董监高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等监管机构组织的多场培训。

2024年上半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将积极参加由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组织的各类培训活动。其中，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参加上交所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ESG)专题培训、沪市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系列培训—新闻宣传专题培训、浙江辖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专题培训等主题培训，加强对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熟悉证券市场知识，提升履职能力，促进公司持续规范运营。公司未来将继续支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积极参加培训，并将持续关注资本市场新规及监管趋势等信息，及时将信息传递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管理层，保持公司治理运营符合最新监管政策。

## 三、重视股东回报，提振市场信心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在满足分红条件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发展规划，合理制定利润分配政策，积极进行现金分红，切实让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

2024年上半年，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05,248,531.68元(含税)。2023年公司

实施了中期分红，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 2023 年度前三季度利润分派实施，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8,293,772.16 元（含税），2023 年全年现金分红金额共计 253,542,303.84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34%。

2024 年 7 月，公司控股股东提议中期分红，公司收到上述提议后，结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盈利能力进行了认真研究，同时结合 2024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制定了合理可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积极通过增加现金分红频次等途径，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质量提升与股东回报增长。

#### **四、重视投资者沟通，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2024 年上半年，公司对外披露 17 份临时公告、2 份定期报告和 19 份其他公告。公司披露的信息内容客观、准确、完整，能够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在对市场公告披露有关信息时，坚持信息披露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确保信息内容简明清晰、语言通俗易懂，保持信息披露的持续性和一致性。公司主动披露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履行情况，相关报告内容充实、完整。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2023 年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报告》，向社会及利益相关方展示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理念、行动和成效，积极推进与利益相关方合作共赢。

2024 年上半年，举办了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邀请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管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解答，通过公开平台发布 2023 年年度业绩可视化报告对定期报告关键数据进行解读，及时、准确向广大投资者展示公司经营情况。积极通过接听投资者专线电话、回复投资者在“上证 E 互动”平台的问题等方式，回应投资者关切，与投资者保持畅通交流，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获取信息的平等权利。

未来，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积极推进全球化发展战略，通过良好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和积极

的投资者回报，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回报投资者信任，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